



鸿发有色

NEEQ : 832259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5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徐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卫群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6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6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鸿发有色档案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鸿发有色	指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分公司	指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公司
鸿坤铝业	指	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埭德建设	指	江苏埭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NanJing HongFa Non ferrous Metal Co., Ltd. Hongfa non ferrous		
法定代表人	徐荣	成立时间	2007 年 9 月 2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徐荣、张骏）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徐荣），一致行动人为（张骏、堃德建设）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有色金属-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铝压延加工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HF 系列，HFD 系列工业铝型材、HFTY81 系列长边太阳能边框，HFTY68 系列短边太阳能边框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鸿发有色	证券代码	832259
挂牌时间	2015 年 4 月 20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6,3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3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爱娣	联系地址	南京市溧水区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
电话	025-56607168	电子邮箱	656700861@qq.com
传真	025-56607168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市溧水区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	邮政编码	211215
公司网址	www.nj hongfa.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6637968045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		
注册资本（元）	46,3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以生产工业铝型材为主，建筑铝型材为辅，为提高产品附加值，还生产铝型材深加工产品。公司目前生产工艺主要涉及挤压流程、表面处理流程、隔热型材生产流程、铝型材深加工流程，具体情况如下：

(1) 挤压流程

挤压流程主要是将合金铝棒高温加热，经过模具挤压成型，通过风冷或水冷、拉伸矫直、锯切定尺料，最后进行时效处理，使产品在硬度等方面达到力学性能要求。

(2) 表面处理流程

表面处理主要有拉丝、抛光、阳极氧化、喷涂等工艺流程。其中，阳极氧化工艺是指将铝型材经过预处理后，经过硫酸阳极氧化，使铝型材形成氧化保护膜，若需着色，可进行二次（或多次）通电，在着色槽中形成黑色系、古铜色系、金黄色系等多色系半成品，然后进行封孔，最终形成氧化着色系列铝型材产品。

(3) 隔热型材生产流程

公司隔热型材生产主要分为穿条式和浇筑式两种。穿条式是通过开齿、穿条、滚压工序，将条形隔热材料穿入铝型材穿条槽内，并使之被铝型材牢固咬合的复合方式。浇筑式是把液态隔热材料注入铝型材浇注槽并固化，切除铝型材浇筑槽内的临时连接桥使之断开金属连接，通过隔热材料将铝型材断开的两部分结合到一起的复合方式，达到隔热、保温、节能的功能。

(4) 铝型材深加工流程

深加工流程是铝型材生产加工的产业链延伸，通过对成品铝型材进行切料、组装，可以形成各种诸如太阳能电池板边框、玻璃幕墙边框、铝合金门窗和家具等多用途产品，提高铝型材的附加值，并充分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2、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为直销，采用成本加成的方式进行产品定价。公司自成立之初就设立销售部，负责管理公司产品的销售业务。公司目前主要通过优质的售后服务和良好的销售政策来维护老客户；公司利用阿里巴巴、中国铝业网等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网上销售。公司积极参加上海、南京等地工业博览会，进一步开拓铝型材市场。公司还安排少量业务人员，到西部地区参与当地的市场客户开发工作。针对客户下达的采购订单，销售部门联合研发部门评估产品生产的可能性后，将生产通知单流转至生产部，生产部组织各类资源进行生产活动，从而保证产品按时、按质、按量的供应至客户手中。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合金铝棒以及根据生产需要采购的生产模具。公司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和模具供应渠道，与业内主要供应商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采购部主要根据生产需求进行各类原材料、模具的采购工作。采购部会动态更新供应商基础信息表，并根据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进行材料的申购工作，通过比价确定每次材料采购的供应商，对于单次金额不超过 2,000 元的采购行为，有生产部经理审批，对于超过 2,000 元的采购行为，由生产副总审批，对于金额特别巨大的采购行为，要上报总经办，集体讨论决策通过。然后向确定的供应商下达订单，在原材料和模具入库前，公司会组织质量检查部进行抽样检查，确认与原材料/模具信息表内容一致后通知财务部门付款，至此，完成整个采购流程。

4、研发模式

公司十分注重研发创新，设置了技术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技术人员 40 名，占员工总数的 21.05%。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综合评估研发并量化生产成功的概率，围绕产品的图纸设计，已经形成了三种研发模式。其一，由终端客户提出对铝型材产品的相关要素指标要求，公司研发部门根据客户的要求直接设计图纸；其二，在“以铝代木”、“以铝代钢”的生产趋势下，原来的木材厂或钢材厂提出对铝型材产品的设计要求，公司研发部门与该客户联合共同进行图纸设计并对产品性能进行改良；其三，由终端客户提供图纸，公司研发部门和生产部门评估生产的可行性。具有生产符合客户需求产品的研发能力，使公司在激烈的铝型材市场有了较强的市场议价能力，积累了一批稳定的客户资源，同时也不断吸引新的客户主动与公司建立合作关系。

5、商业模式总结

公司依据销售订单情况及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决定合金铝棒等原材料和生产模具的采购数量和种类，并凭借与供应商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和模具采购的及时性和优质性。依托先进的生产技术及丰富的生产经验，通过与新老客户的交流合作，持续提升铝型材产品的质量、档次，利用子公司鸿坤铝业涉足铝型材深加工领域，提高产品的附加值。注重客户服务，为客户提供产品质量保障及技术服务，充分利用公司的品牌效应，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在此基础上巩固供需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完成从研发到采购、生产、销售的全过程，并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详细情况	2023年12月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认定工作已圆满结束，公司取得由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有效期为2023年至2026年。 2024年11月19日我司通过高新复审工作并取得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分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88,376,296.17	399,679,441.53	-2.83%
毛利率%	6.86%	8.3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6,130.54	6,910,110.02	-53.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49,040.39	5,418,938.64	-28.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	2.90%	6.57%	-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51%	5.15%	-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5	-53.89%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2,030,759	443,220,811.45	-2.52%
负债总计	324,055,415.23	333,431,198.22	-2.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975,343.77	109,789,613.23	-1.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3	2.37	-1.65%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74.25%	75.24%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75.01%	75.23%	-
流动比率	1.21	1.21	-
利息保障倍数	2.29	2.2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2,326.92	55,796,543.32	-53.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4	1.76	-
存货周转率	8.06	7.45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52%	-0.7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83%	103.38%	-
净利润增长率%	-53.89%	79.8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8,848,093.25	15.94%	99,612,618.99	22.47%	-30.88%
应收票据	43,424,487.12	10.05%	38,065,342.19	8.59%	14.08%
应收账款	201,628,843.4	46.67%	192,044,420.63	43.33%	4.99%
存货	48,166,049.32	11.15%	41,615,044.59	9.39%	15.74%

固定资产	52,758,351.05	12.21%	53,215,777.86	12.01%	-0.86%
短期借款	123,643,904.5	28.62%	135,775,763.96	30.63%	-8.94%
应收款项融资		0.00%	2,693,790.96	0.61%	-100.00%
应付票据	57,777,774.67	13.37%	125,966,482.04	28.42%	-54.13%
应付账款	73,736,122.09	17.07%	16,906,893.01	3.81%	336.13%
其他流动负债	26,756,762.76	6.19%	17,386,284.28	3.92%	53.9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减少 30.88%，主要原因为：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构成，报告期内公司减少了通过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因此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账户金额减少，货币资金相应减少。
- 2、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增加 14.0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 4-5 月份销售订单增加，期末收到的应收票据也相应增多。
- 3、短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8.9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已背书转让但尚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应收票据转回短期借款的金额较上期减少。
- 5、应付票据较上年同期减少 54.1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采购商品主要改用电汇方式支付货款，因此用于支付货款的应付票据减少。
- 6、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336.1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商品主要改用电汇方式支付货款，因此用于支付货款的应付票据减少，应付账款相应增加，而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总体较上年增加 1,135.95 万，增加为 7.95%，主要系公司增加了货物采购。
- 7、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0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未发生应收款项融资项。
- 8、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同期增加 53.9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票据部分已背书转让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因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而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金额，较上年增多。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88,376,296.17	-	399,679,441.53	-	-2.83%

营业成本	361,749,467.16	93.14%	366,442,677.56	91.68%	-1.28%
毛利率	6.86%	-	8.32%	-	-
销售费用	669,029.30	0.17%	1,704,311.26	0.43%	-60.74%
管理费用	3,002,746.56	0.77%	3,605,182.25	0.90%	-16.71%
研发费用	13,630,500.00	3.51%	12,762,999.85	3.19%	6.80%
财务费用	2,549,207.86	0.66%	4,732,626.87	1.18%	-46.14%
信用减值损失	367,765.03	0.09%	-1,486,639.12	-0.37%	124.74%
其他收益	2,703,651.73	0.70%	2,041,690.26	0.51%	32.42%
投资收益	-6,273,260.86	-1.62%	-4,664,116.66	-1.17%	-34.50%
资产处置收益	-961,843.02	-0.25%	-304,257.14	-0.08%	-216.13%
营业利润	2,230,018.38	0.57%	5,669,497.92	1.42%	-60.67%
净利润	3,186,130.54	0.82%	6,910,110.02	1.73%	-5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2,326.92	-	55,796,543.32	-	-5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0,322.17	-	-7,198,790.72	-	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4,974.02	-	-46,743,082.34	-	75.4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83%，与上年基本持平。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1.28%，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降低而有所减少。
-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60.7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销售渠道管理和调整营销策略，有效降低了销售服务相关支出，使得销售服务费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 4、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6.8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重视研发投入力度，通过持续提升研发创新的战略地位，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为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需求，公司加快了新产品的研发进度和技术创新步伐，这些举措共同推动了研发费用的相对增长。
- 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46.1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国家为了降低实体融资成本，延续宽松基调，银行利率降低，财务成本减少。
- 6、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124.7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减少，转回去年确认的坏账准备。
- 7、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34.5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到应收票据贴现成本较上年增加。
- 8、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16.13%，主要原因为：迭代更新的固定资产较多。

9、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53.89%，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光伏行业面临严峻的“内卷外堵”挑战，国内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能结构性过剩，叠加海外市场贸易壁垒高筑，行业整体价格大幅下降，同时研发投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减少。

10、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1.4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受整体市场行情影响，销售加工费持续下跌，毛利率下降。

1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5,862,326.9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3.6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为了降低成本，采用现款现货方式采购部分原材料，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流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1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480,322.1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98%，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购置生产设备、模具等固定资产，较去年减少。

1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474,974.02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5.45%。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铝型材加工	500,000	25,000,999.12	2,034,396.45	692,399.76	3,741.48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资金来源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南银理财日日聚鑫	0	0	自有资金
------	--------	----------	---	---	------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认真落实各项工作，尽全力做到对股东负责对客户和供应商负责、对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认真遵守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支持地区经济发展、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根据该区的具体情况由专人负责，继续后续县与县的帮扶任务及帮助困难大学生的后续工作。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公司治理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不够完善，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
2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铝型材行业发展状况不佳，但未来仍存在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的可能，这是由于：国内铝型材行业产能分布分散，尚无一家企业占有显著的市场份额或取得市场占有率的绝对优势；同时，全国同行业公司亦在不断地提升技术管理

	水平和拓展市场，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够在工艺技术开发、销售网络建设等方面持续保持区域领先优势，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产销规模不能持续增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地提升技术管理水平和拓展市场，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在工艺技术开发、销售网络建设等方面持续保持区域领先优势。
3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合金铝棒，其主要成分为铝锭，铝锭价格参考上海长江现货市场价格确定。报告期内，铝锭的价格受国内及国际市场供求状况影响明显，若短期内铝锭价格出现快速下跌，将会带动下游铝加工产品的价格快速回落，若产品价格跌幅超过铝锭价格跌幅，将导致公司毛利进一步下滑。反之，若铝锭价格涨幅过快，将会大大提升公司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在铝型材产品价格未完全调整回升的情况下，公司的毛利也将受损。 应对措施：公司参考上海长江现货市场价格，根据市场变化确定采购时间，下游铝加工产品的价格快速回落时，低价采购减少采购成本，增加公司的毛利。
4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徐荣和张骏通过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并控制堃德建设，累计持有公司 81.29%的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5 生产辅助用房未取得房产证的风险	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在厂区西面的自有土地上（土地证号:宁溧国用（2010）第 00492 号）建造了生产辅助用房，主要用于行政办公室和生产模具的存放，面积约 1042 平方米。因 2008 年经规划批准的总平面图中不包括该部分，导致报告期内该处房产未办理房产证。公司已向当地的规划建设管理部门汇报了该生产辅助用房存在的问题，目前正在补办规划许可手续，但办理完毕前，仍有被有关政府部门处

	罚的风险。目前，南京市溧水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已经认定，该生产辅助用房补办规划许可手续不存在障碍。 应对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徐荣、张骏出具承诺，同意协助办理生产辅助用房的规划手续，若因该房产被政府罚款或被政府责令拆除，其同意赔偿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承担相关罚款费用、赔偿公司因上述生产辅助用房被拆除而发生的全部经济损失
6 房产土地被抵押的风险	铝型材加工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规模的大小直接影响公司的产能和规模效益。相对于国内外大型企业而言，本公司资金实力较小，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赖银行贷款。
7 环境污染的风险	《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该行业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之一。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和废渣，且公司的铝型材表面处理过程目前仍采用含镍封孔工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含镍干化泥属于危险废弃物。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殊性，若未来公司管理不到位，或政府进一步提高环保要求，公司的运营成本会进一步增加。
8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客户前五名占比 96.34%，客户集中度较高，原因是，我国光伏行业近期市场回暖，我司抓住机遇，占领市场，销售客户倾向光伏行业。 应对措施：公司创造更好的销售环境，提升生产硬件条件，设备齐全，整合资源，多方了解，寻找优质的客户资源，积极开拓新的市场。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违规担保事项，或者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累计金额超过挂牌公司本年度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0%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已被采取监管
					起始	终止				

								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措施
1	鸿坤铝业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023年6月28日	2026年6月27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2	鸿坤铝业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2024年1月23日	2027年1月20日	连带	是	已事前及时履行	不涉及
总计	-	12,900,000	12,900,000	12,900,000	-	-	-	-	-	-

可能承担或已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资子公司鸿坤铝业运营情况良好，以上两笔未到期担保合同尚未出现可能导致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迹象，预计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13,000,000.00	12,90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13,000,000.00	12,9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鸿坤铝业资产负债率为 91.86%，2023 年 6 月 28 日，鸿坤铝业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柘塘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1,000 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

限公司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编号（溧拓）农商高抵字（2023）第 0628250101 号。同时由徐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24 年 1 月 22 日，鸿坤铝业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中国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290 万，公司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太平南路 538 号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担保，同时由徐荣、魏小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0	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0	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0	0
提供财务资助	0	0
提供担保	0	0
委托理财	0	0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220,000,000.00	130,029,905.11
向股东借款	60,000,000.00	18,00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0
贷款	0	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在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方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因业务发展计划以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5 年度内拟向关联方南京和木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2,000 万元，2025 年上半年内，公司实际未向南京和木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及《关于 2025 年度银行借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5 年度内，公司预计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不超过 20,000.00 万元，公司董事张骏与董事徐荣以个人资产、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将其资产分别为上述借款提供无偿担保与抵押。

2025 年，公司实际向银行及金融租赁公司借款以及担保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万元)	担保情况
中国银行	1,000.00	徐荣夫妇、张骏夫妇提供无偿担保
南京银行	1,000.00	徐荣夫妇提供无偿担保
交通银行	500.00	徐荣夫妇提供无偿担保
溧水农商行	5,400.00	公司以自有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同时由徐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宁波银行	500.00	徐荣夫妇提供无偿担保
中信银行	952.99	徐荣提供无偿担保
邮储银行	1,000.00	徐荣夫妇、张骏夫妇提供无偿担保
永赢金融租赁	1,200.00	徐荣夫妇、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
工商银行	1,000.00	徐荣夫妇、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
农业银行	450.00	徐荣夫妇、江苏信保南京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5 年 1-6 月，徐荣夫妇、张骏夫妇为公司 1,000 万元中国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徐荣夫妇为公司 1,000 万元南京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徐荣夫妇为公司 500.00 万元交通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公司以自有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同时由徐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为向溧水农商行申请 5,400.00 万元贷款；徐荣夫妇为公司 500.00 万元宁波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徐荣为公司 952.99 万元中信银行票据质押借款提供担保；徐荣夫妇、张骏夫妇为公司 1,000.00 万元邮储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公司以自有固定资产抵押，徐荣夫妇、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 1,200.00 万元宁波银行永赢租赁借款提供无偿担保；徐荣夫妇、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 1,000.00 万元工商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由徐荣魏小兰夫妇、江苏省信保南京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450.00 万元的保证，向中国农业银行柘塘支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上述受担保的银行及金融租赁公司借款合计 13,002.99 万元，未超过审议金额标准。

在向股东借款方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因业务发展计划以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5 年度内拟向关联方暨时任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6,000.00 万元；2025 年 1-6 月，公司实际向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1,800.00 万元。

(五)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索引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25-011	银行理财	63,000,000.00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2025 年度，公司在保证日常生产经营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累计 63,000,000.00 元择机、分阶段开展了委托理财业务，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其他（已背书）	26,665,966.90	6.17%	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其他（已贴现）	5,897,999.42	1.37%	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质押	10,860,520.80	2.51%	短期借款质押
房产-所有权证号苏（2019）宁溧不动产权第 0006613 号、房产-宁房权证溧	固定资产	抵押	5,750,700.14	1.33%	抵押给银行

变 字 第 2091817 号					
土地	无形资产	抵押	615,575.32	0.14%	抵押给银行
保证金	货币资金	冻结	46,271,613.51	10.71%	票据保证金
保证金	货币资金	冻结	10,214,000.00	2.36%	短期借款质押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11,803,041.42	2.73%	抵押给融资租赁 公司
总计	-	-	118,079,417.51	27.3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冻结是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向银行保证金账户存入票据保证金及银行存款质押而向银行贷款存入的保证金，公司应收票据资产受限是因销售货物收到客户的承兑汇票信用等级较低。房产及土地资产受限是短期借款抵押给溧水农商行，机器设备资产受限是融资租赁抵押给宁波银行全资子公司永赢金融租赁，保证金资产受限是开应付票据转银行保证金账户受限，对公司日常经营无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0,725,225	87.96%	-	40,725,225	87.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37,525	1.81%	-	837,525	1.81%
	董事、监事、高管	1,524,925	3.29%	-	1,524,925	3.29%
	核心员工	1,525,000	3.29%	-	1,525,000	3.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574,775	12.04%	-	5,574,775	12.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512,575	5.43%	-	2,512,575	5.43%
	董事、监事、高管	5,499,775	11.88%	-	5,499,775	11.88%
	核心员工	75,000	0.16%	-	75,000	0.16%
总股本		46,300,000	-	0	46,3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江苏堃德建设 发展有限公司	30,800,000		30,800,000	66.52%	0	30,800,000	0	0
2	徐荣	1,800,000		1,800,000	3.89%	1,350,000	450,000	0	0
3	张骏	1,550,100		1,550,100	3.35%	1,162,575	387,525	0	0
4	季必美	1,000,000		1,000,000	2.16%	0	1,000,000	0	0
5	南京凯环科技 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2.16%	0	1,000,000	0	0
6	上海美客鼎嵘 自动化有限公 司	1,000,000		1,000,000	2.16%	0	1,000,000	0	0
7	江苏梵瑞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2.16%	0	1,000,000	0	0
8	于敏	1,000,000		1,000,000	2.16%	0	1,000,000	0	0
9	王爱娣	849,900		849,900	1.84%	637,425	212,475	0	0
10	田卫群	699,700		699,700	1.51%	524,775	174,925	0	0
合计		40,699,700	-	40,699,700	87.90%	3,674,775	37,024,925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持股 10%以上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其中徐荣持有堃德建设 31.56%股权，张骏持有堃德建设 13.65%股权。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 普通股 股数	数量 变动	期末持 普通股 股数	期末普通 股持股比 例%
				起始日 期	终止日 期				

徐荣	董事长、董事	男	1963年8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1,800,000	0	1,800,000	3.8877%
张骏	总经理、董事	男	1964年1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1,550,100	0	1,550,100	3.3479%
田卫群	董事	女	1968年7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699,700	0	699,700	1.5112%
田卫群	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女	1968年7月	2025年2月10日	2027年7月30日	69,970	0	699,700	1.5112%
伍锋	董事	男	1985年9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100,000	0	100,000	0.216%
闫承霞	销售副总	女	1983年10月	2025年2月10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雍定超	董事	男	1988年12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300,000	0	300,000	0.6479%
王爱娣	董事会秘书	女	1968年10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849,900	0	849,900	1.8356%
王洋	监事会主席	男	1976年3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300,000	0	300,000	0.6479%
范敬	职工监事	男	1985年11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500,000	0	500,000	1.0799%
骆桂花	监事	女	1975年3月	2024年7月30日	2027年7月30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徐荣、张骏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爱娣	财务负责人、董秘	离任	董秘	其他
闫承霞	部门主管	新任	销售副总	其他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闫承霞女士简历：闫承霞女士，中国国籍，1983 年 10 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21 日在南京天恒包装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主管；2016 年 3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 月担任销售部门主管，2024 年 2 月至今在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销售副总。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	10
生产人员	122	118
销售人员	7	7
技术人员	36	40
财务人员	6	6
行政人员	16	9
员工总计	190	190

（二）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8	0	1	7

核心员工的变动情况

原核心员工陈俊喜在报告期内退休。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8,848,093.25	99,612,618.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43,424,487.12	38,065,342.19
应收账款	(五)、3	201,628,843.39	192,044,420.63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2,693,790.96
预付款项	(五)、5	355,327.37	243,711.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14,969.53	125,937.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48,166,049.32	41,615,044.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流动资产合计		362,437,769.98	374,400,867.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52,758,351.05	53,215,777.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3,698,213.87	3,751,235.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3,432,344.13	3,637,87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8,759,429.97	7,798,07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3	944,650.00	416,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92,989.02	68,819,944.40
资产总计		432,030,759.00	443,220,811.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123,643,904.53	135,775,763.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6	57,777,774.67	125,966,482.04
应付账款	（五）、17	73,736,122.09	16,906,893.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8	698,429.66	1,651,437.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2,014,943.19	5,486,914.2
应交税费	（五）、20	289,698.36	1,133,290.43
其他应付款	（五）、21	13,311,800.00	60,426.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1,819,544.48	4,889,632.7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26,756,762.76	17,386,284.28
流动负债合计		300,048,979.74	309,257,125.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4	22,550,000.00	22,6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五）、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6	1,456,435.49	1,524,07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06,435.49	24,174,073.10
负债合计		324,055,415.23	333,431,198.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7	46,300,000.00	46,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20,485,124.92	20,485,124.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6,215,506.10	5,897,267.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34,974,712.75	37,107,22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75,343.77	109,789,613.2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975,343.77	109,789,613.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2,030,759.00	443,220,811.45

法定代表人：徐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骏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卫群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303,742.14	97,505,21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424,487.12	38,065,342.19
应收账款	（十七）、1	201,628,840.39	192,044,417.63
应收款项融资			2,693,790.96
预付款项		355,327.37	243,711.7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4,969.53	125,937.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752,524.84	41,551,538.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47,479,891.39	372,229,958.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921,199.76	1,921,199.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715,230.52	53,165,272.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98,213.87	3,751,235.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32,344.13	3,637,87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59,429.97	7,798,07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4,650.00	416,98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471,068.25	70,690,638.60
资产总计		418,950,959.64	442,920,596.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857,904.53	135,775,763.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777,774.67	125,966,482.04
应付账款		73,674,367.76	16,818,759.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82,500.46	1,638,163.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30,640.94	5,272,611.95
应交税费		273,152.27	1,118,433.90
其他应付款		23,311,800.00	13,170,935.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19,544.48	4,776,912.13
其他流动负债		26,754,691.96	17,378,303.43
流动负债合计		299,882,377.07	321,916,365.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750,000.00	9,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56,435.49	1,524,07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06,435.49	11,324,073.10
负债合计		311,088,812.56	333,240,438.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300,000.00	46,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505,856.23	21,505,856.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94,596.82	5,576,357.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161,694.03	36,297,943.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862,147.08	109,680,15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950,959.64	442,920,596.83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88,376,296.17	399,679,441.53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388,376,296.17	399,679,441.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1,982,590.67	389,596,620.95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361,749,467.16	366,442,677.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2	381,639.79	348,823.16
销售费用	(五)、33	669,029.30	1,704,311.26
管理费用	(五)、34	3,002,746.56	3,605,182.25
研发费用	(五)、35	13,630,500.00	12,762,999.85
财务费用	(五)、36	2,549,207.86	4,732,626.87
其中：利息费用		1,931,637.99	2,636,938.97
利息收入		42,336.11	362,227.99
加：其他收益	(五)、37	2,703,651.73	2,041,690.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6,273,260.86	-4,664,11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367,765.03	-1,486,639.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961,843.02	-304,257.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0,018.38	5,669,497.92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0,018.38	5,669,497.9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956,112.16	-1,240,612.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6,130.54	6,910,110.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6,130.54	6,910,110.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6,130.54	6,910,110.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86,130.54	6,910,110.0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6,130.54	6,910,110.0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15

法定代表人：徐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骏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卫群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87,683,896.41	399,021,575.3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61,267,706.91	365,923,785.31
税金及附加		379,877.85	347,835.18
销售费用		669,029.30	1,704,311.26
管理费用		3,003,772.56	3,602,809.01
研发费用		13,630,500.00	12,762,999.85
财务费用		2,348,287.85	4,329,038.84
其中：利息费用		1,731,637.99	2,636,938.97
利息收入		42,231.52	362,227.99
加：其他收益		2,703,651.73	2,041,690.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273,260.86	-4,664,11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7,765.03	-1,486,639.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1,843.02	-304,257.1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1,034.82	5,937,473.2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1,034.82	5,937,473.27
减：所得税费用		-961,354.24	-1,240,612.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2,389.06	7,178,085.3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2,389.06	7,178,085.3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82,389.06	7,178,085.3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6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1,254,967.86	528,364,035.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95,205,234.81	48,380,93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460,202.67	576,744,970.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3,044,575.56	398,566,718.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03,644.72	13,026,510.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7,889.32	2,333,674.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62,971,766.15	107,021,52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597,875.75	520,948,427.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5	25,862,326.92	55,796,543.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949.08	16,886.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098.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69,047.28	50,016,88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49,369.45	7,215,67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000,000.00	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49,369.45	57,215,67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0,322.17	-7,198,790.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793,904.53	80,851,477.8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45,800,000.00	10,89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593,904.53	80,862,371.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975,162.24	115,566,905.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2,639.71	7,136,660.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38,011,076.60	4,901,88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068,878.55	127,605,45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4,974.02	-46,743,082.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07,030.73	1,854,670.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55,449.01	121,918.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2,479.74	1,976,588.31

法定代表人：徐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骏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卫群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467,291.99	527,299,980.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10,369.95	48,380,69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777,661.94	575,680,678.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2,615,835.26	398,439,559.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76,382.72	12,750,54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8,809.15	2,306,572.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35,259.22	107,017,74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676,286.35	520,514,42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01,375.59	55,166,255.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949.08	16,886.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098.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69,047.28	50,016,88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49,369.45	7,215,67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000,000.00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49,369.45	57,215,67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0,322.17	-7,198,790.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007,904.53	77,851,477.8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00,000.00	10,89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807,904.53	77,862,371.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925,162.24	112,566,905.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82,639.71	6,733,769.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37,076.60	4,901,88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44,878.55	124,202,56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36,974.02	-46,340,19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4,079.40	1,627,273.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8,049.23	85,331.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32,128.63	1,712,605.6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1)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跟进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2) 利润分配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2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6,3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0800 元。权益分配实施公告已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公告编号：2025-014），本次利润分配已 2025 年 4 月 22 日实施完成。

（二）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有限公司，由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和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21 日。

本公司 2007 年 9 月 21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总额为人民币 1,800.00 万元，由全体股东分期出资。其中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股东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上述出资业经南京永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 2007 年 9 月 21 日、2008 年 7 月 17 日出具的宁永盛验字[2007]第 116 号和宁永盛验字[2008]第 8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9 月 1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由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及 25 位自然人股东郁建忠、于翔、赵运、费嘉、焦新华、曹庆福、王义和、季必美、蔡智谦、孙宏玲、杨发俊、徐伟、张毅、李佩祥、毛萍、秦志桐、吴新华、程琳、徐斌、夏媛、鲍奕刚、刑海宁、孔震、王洋、方秋玲共同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00.00 万元，其中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26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50%；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50%；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25%；股东郁建忠、于翔、赵运、费嘉、焦新华各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 1.25%，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25%；股东曹庆福、王义和、季必美、蔡智谦、孙宏玲、杨发俊、徐伟、张毅、李佩祥、毛萍、秦志桐、吴新华、程琳、徐斌、夏媛、鲍奕刚、刑海宁、孔震、王洋、方秋玲各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 0.625%，合计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0%。本次增资业经南京永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宁永盛验字[2008]第 11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10 月 20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将所持有本公司 2.50%的股权和 15.00%的股份分别以人民币 60.00 万元和 360.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股东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和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40.00 万元，占注册资

本的 35.00%；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25%；5 名自然人股东郁建忠、于翔、赵运、费嘉、焦新华各出资 30.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25%；20 名自然人股东曹庆福、王义和、季必美、蔡智谦、孙宏玲、杨发俊、徐伟、张毅、李佩祥、毛萍、秦志桐、吴新华、程琳、徐斌、夏媛、鲍奕刚、刑海宁、孔震、王洋、方秋玲各出资 15.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50%。

2009 年 9 月 16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自然人股东王义和将所持有本公司 0.625%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5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625%；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25%；5 名自然人股东郁建忠、于翔、赵运、费嘉、焦新华各出资 30.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25%；19 名自然人股东曹庆福、季必美、蔡智谦、孙宏玲、杨发俊、徐伟、张毅、李佩祥、毛萍、秦志桐、吴新华、程琳、徐斌、夏媛、鲍奕刚、刑海宁、孔震、王洋、方秋玲各出资 15.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28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875%。

2010 年 3 月 10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自然人股东孙宏玲、徐伟分别将所持有本公司 0.625%的股权分别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8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875%；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以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25%；5 名自然人股东郁建忠、于翔、赵运、费嘉、焦新华各出资 30.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25%；17 名自然人股东曹庆福、季必美、蔡智谦、杨发俊、张毅、李佩祥、毛萍、秦志桐、吴新华、程琳、徐斌、夏媛、鲍奕刚、刑海宁、孔震、王洋、方秋玲各出资 15.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25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625%。

2011 年 8 月 10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自然人股东秦志桐将所持有本公司 0.625%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50%；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00%；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1.25%；5 名自然人股东郁建忠、于翔、赵运、费嘉、焦新华各出资 30.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25%；16 名自然人股东曹庆福、季必美、蔡智谦、杨发俊、张毅、李佩祥、毛萍、吴新华、程琳、徐斌、夏媛、鲍奕刚、刑海宁、孔震、王洋、方秋玲各出资 15.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2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

2011 年 10 月 20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分别由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 400.00 万元、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共增资人民币 1,400.0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0.00 万元，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21%；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789%；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9.736%；5 名自然人股东郁建忠、于翔、赵运、费嘉、焦新华各出资 30.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945%；16 名自然人股东曹庆福、季必美、蔡智谦、杨发俊、张毅、李佩祥、毛萍、吴新华、程琳、徐斌、夏媛、鲍奕刚、刑海宁、孔震、王洋、方秋玲各出资 15.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2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32%。本次增资业经江苏恒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恒验字[2011]第 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8 月 1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自然人股东赵运将所持有本公司 0.789%的股权以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吴新华将所持有本公司 0.395%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自然人王爱娣。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3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789%；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5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9.736%；4 名自然人股东郁建忠、于翔、费嘉、焦新华各出资 30.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1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156%；16 名自然人股东曹庆福、季必美、蔡智谦、杨发俊、张毅、李佩祥、毛萍、王爱娣、程琳、徐斌、夏媛、鲍奕刚、刑海宁、孔震、王洋、方秋玲各出资 15.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2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32%。

2014 年 6 月 17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自然人股东于翔将所持有本公司 0.789%的股权以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自然人徐荣；自然人股东焦新华将所持有本公司 0.789%的股权以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自然人李若凡；自然人股东程琳将所持有本公司 0.395%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自然人张骏；自然人股东邢海宁将所持有本公司 0.395%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自然人王洋；自然人股东方秋玲将所持有本公司 0.395%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自然人田卫群；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3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00%；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789%；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510.00 万元，占注册资

本的 39.736%；5 名自然人股东郁建忠、徐荣、费嘉、李若凡、王洋各出资 30.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945%；14 名自然人股东曹庆福、季必美、蔡智谦、杨发俊、张毅、李佩祥、毛萍、王爱娣、张骏、徐斌、夏媛、鲍奕刚、孔震、田卫群各出资 15.00 万元，合计出资人民币 2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3%。

2014 年 8 月 25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由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分别增资人民币 875.00 元，共计人民币 1,750.00 万元，其中人民币 2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人民币 1,550.00 万元作为资本溢价列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其中股东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6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25%；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4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75%；股东南京鸿发铝型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00%；自然人郁建忠、徐荣、费嘉、李若凡、王洋分别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 0.75%，5 名股东合计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5%；自然人曹庆福、季必美、蔡智谦、杨发俊、张毅、李佩祥、毛萍、张骏、徐斌、夏媛、鲍奕刚、孔震、田卫群、王爱娣分别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各占注册资本的 0.375%，14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出资人民币 2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25%。

2014年10月26日，根据原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并以2014年8月31日经审计和评估后的有限公司净资产作价，按2014年8月31日各股东占原有限公司股权的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本次股改已经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沪申威评报字（2014）第0546号”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公司资产和负责评估报告》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 3112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7月24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议案决定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等22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2,8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1.5 元募集总金额 4,200,000.00 元人民币。股权激励条件为自获取之日起限售24个月，限售期满后每12个月减持股份数量不得高于本次增发获得股份数量的25%。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认购的，上述限售期满后，每年出售的股份数量需满足《公司法》的要求。本次股票发行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8月10日出具“苏公W[2015]B106号”验资报告。

2015年10月24日，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议案决定向南京凯环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美客铝制品有限公司、江苏梵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美诚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

通股3,5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3.90元。本次股票发行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12月14日出具“苏公W[2015]B200号”验资报告。

公司现有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46,300,000.00 元，其中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人民币普通股 30,800,000.00 元，占比 66.5227%；南京凯环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元，占比 2.1598%；上海美客铝制品有限公司持有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元，占比 2.1598%；江苏梵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元，占比 2.1598%； 33 位自然人合计持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0.00 元，占比 26.9979 %。

公司住所为南京市溧水区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6637968045，法定代表人为徐荣。

公司经营范围：铝型材及制品、装饰材料生产、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钢结构制作、安装；道路货物运输；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光伏组件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售电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一般项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

公司属于铝型材制造行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22“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

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2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三、8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取的股利收入（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6）金融工具减值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

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本组合以票据类型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以票据类型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款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员工备用金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及员工备用金

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款项融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及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款项融资 预期信用损失率（%）
信用期	不计提
信用期至 1 年（含 1 年，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一般模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程度，将其坏账准备划分为三个阶段中的一个，不同的阶段对应不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方式。自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三、8、金融工具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

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

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

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

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3、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

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

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

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如有）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部分内容：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2、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④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①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发货单上客户签收的时点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②提供服务合同

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效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②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③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5、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三 16、使用权资产和附注三 21、租赁负债。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

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

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并采用未来适用法执行该规定。

②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③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子公司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适用税率为20%，应纳税所得额小于100万减按12.5%征收）。

2、税收优惠

（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的规定，本公司2024年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32002951,发证时间为2024年11月19日，有效期三年），2024年-2027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

（2）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自2023年1月1日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本公司享受上述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本公告第一条规定的优惠政策。本公告执行期限为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享受减半征收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期末余额为2025年6月30日余额，期初余额为2024年12月31日余额，本期发生额为2025年1-6月金额，上期发生额为2024年1-6月金额，除另有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634.94	40,923.12
银行存款	12,353,844.80	4,414,525.89
其他货币资金	56,485,613.51	95,157,169.9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8,848,093.25	99,612,618.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除 56,485,613.51 元为保证金外，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等使用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665,966.90	17,165,342.19
商业承兑票据	16,758,520.22	20,900,000.00
合计	43,424,487.12	38,065,342.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24,487.12	100.00			43,424,487.1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6,665,966.90	61.41			26,665,966.90
商业承兑汇票	16,758,520.22	38.59			16,758,520.22
合 计	43,424,487.12	100.00			43,424,487.1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065,342.19	100.00			38,065,342.1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7,165,342.19	45.09			17,165,342.19
商业承兑汇票	20,900,000.00	54.91			20,900,000.00
合 计	38,065,342.19	100.00			38,065,342.19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5)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

项目	期末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860,520.80	
合 计	10,860,520.80	

(6)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665,966.90
商业承兑汇票		5,897,999.42
合 计		32,563,966.32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期内	148,094,629.83	132,068,850.79
信用期至 1 年（含 1 年，下同）	54,897,494.54	61,160,439.70
1 至 2 年	1,535,104.00	2,081,280.15
2 至 3 年	-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 计	204,527,228.37	195,310,570.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527,228.37	100.00	2,898,384.98	1.42	201,628,843.39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04,527,228.37	100.00	2,898,384.98	1.42	201,628,843.39
合计	204,527,228.37	100.00	2,898,384.98	1.42	201,628,843.3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310,570.64	100.00	3,266,150.01	1.67	192,044,420.63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5,310,570.64	100.00	3,266,150.01	1.67	192,044,420.63
合计	195,310,570.64	100.00	3,266,150.01	1.67	192,044,420.63

按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8。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48,094,629.83		
信用期至 1 年（含 1 年，下同）	54,897,494.54	2,744,874.58	5.00
1 至 2 年	1,535,104.00	153,510.4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4,527,228.37	2,898,384.98	1.42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32,068,847.79		
信用期至 1 年（含 1 年，下同）	61,160,442.70	3,058,021.99	5.00
1 至 2 年	2,081,280.15	208,128.02	10.00
2 至 3 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95,310,570.64	3,266,150.01	1.67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6,150.01	-367,765.03			2,898,384.98
合计	3,266,150.01	-367,765.03			2,898,384.98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49,725.05	信用期	40.75	
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121,258.31	信用期、信用期-1年	27.44	1,701,749.92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26,604.80	信用期、信用期-1年	21.82	1,043,124.66
珠海鸿钧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4,720.00	信用期	3.34	
江苏江东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6,442.73	信用期	2.99	
合计		197,028,750.89		96.34	2,744,874.58

说明: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按集团合并口径统计。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693,790.96
应收账款		
合计		2,693,790.96

注：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情况：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票据		
应收账款		
小计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41,327.37	96.06		341,327.37	229,711.71	94.26		229,711.71
1 至 2 年		-						
2 至 3 年	14,000.00	3.94		14,000.00	14,000.00	5.74		14,000.00
3 年以上		-						
合计	355,327.37	100.00		355,327.37	243,711.71	100.00		243,711.71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人民币 303,267.1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5.35%。

6、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969.53	125,937.98
合计	14,969.53	125,937.98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969.53	125,937.9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小计	14,969.53	125,937.98
减：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4,969.53	125,937.98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2,000.00	8,214.28
代垫款	12,969.53	101,723.70
保证金押金		16,000.00
合计	14,969.53	125,937.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彭宽凤	备用金	12,969.53	1 年以内	86.64	
吴刚	备用金	2,000.00	1 年以内	13.36	
合计		14,969.53		100.00	

7、存货

(1) 分类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65,463.79		9,165,463.79
库存商品	30,377,029.74		30,377,029.74
在产品	8,623,555.79		8,623,555.79
合计	48,166,049.32		48,166,049.3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564,722.45		13,564,722.45
库存商品	25,194,392.58		25,194,392.58
在产品	2,855,929.56		2,855,929.56
合计	41,615,044.59		41,615,044.59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合计		

9、固定资产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2,758,351.05	53,215,777.8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2,758,351.05	53,215,777.86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592,249.64	71,631,406.65	4,903,878.94	5,070,949.16	109,198,484.39
2、本年增加金额		5,508,060.51			5,508,060.51
(1) 购置		5,508,060.51			5,508,060.51

(2) 在建工程转入					-
3、本年减少金额		2,877,148.51			2,877,148.51
(1) 处置或报废		2,877,148.51			2,877,148.51
(2) 合并范围减少					
4、期末余额	27,592,249.64	74,262,318.65	4,903,878.94	5,070,949.16	111,829,396.3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941,246.38	32,671,049.69	1,088,905.84	3,281,504.62	55,982,706.53
2、本年增加金额	655,315.98	3,870,298.05	231,695.46	40,938.17	4,798,247.66
(1) 计提	655,315.98	3,870,298.05	231,695.46	40,938.17	4,798,247.66
3、本年减少金额		1,709,908.85			1,709,908.85
(1) 处置或报废		1,709,908.85			1,709,908.85
(2) 合并范围减少					
4、期末余额	19,596,562.36	34,831,438.89	1,320,601.30	3,322,442.79	59,071,045.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95,687.28	39,430,879.76	3,583,277.64	1,748,506.37	52,758,351.05
2、期初账面价值	8,651,003.26	38,960,356.96	3,814,973.10	1,789,444.54	53,215,777.86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57,740.40	132,478.63	5,190,219.03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5,057,740.40	132,478.63	5,190,219.0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06,504.65	132,478.63	1,438,983.28
2、本年增加金额	53,021.88		53,021.8
(1) 计提	53,021.88		53,021.8
3、本年减少金额			
(1) 企业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359,526.53	132,478.63	1,359,526.5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98,213.87		3,698,213.87
2、期初账面价值	3,751,235.75		3,751,235.75

(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1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改造工程	3,637,875.06	798,682.41	1,004,213.34	3,432,344.13
合计	3,637,875.06	798,682.41	1,004,213.34	3,432,344.13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898,384.98	434,757.75	3,266,150.01	489,922.50
股份支付	6,720,000.00	1,008,000.00	6,720,000.00	1,008,000.00
递延收益	1,456,435.49	218,465.33	1,524,073.10	228,610.97
未弥补亏损	47,321,379.25	7,098,206.89	40,476,948.37	6,071,542.26

合计	58,396,199.72	8,759,429.97	51,987,171.48	7,798,075.73
----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弥补亏损		
存货跌价准备		
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		
合计	0	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合计	0	0	0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预付款	944,650.00		944,650.00	416,980.00		416,980.00
合计	944,650.00		944,650.00	416,980.00		416,980.00

1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271,613.51	46,271,613.51	冻结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214,000.00	10,214,000.00	冻结	短期借款质押
应收票据	26,665,966.90	26,665,966.90	已背书	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5,897,999.42	5,897,999.42	已贴现	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10,860,520.80	10,860,520.80	已质押	短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9,258,548.58	11,803,041.42	抵押	抵押给融资租赁公司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1,128,589.01	5,750,700.14	抵押	抵押给银行
无形资产-土地	820,767.35	615,575.32	抵押	抵押给银行
合计	141,118,005.57	118,079,417.51		

(续上表)

项目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5,157,169.98	95,157,169.98	冻结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17,165,342.19	17,165,342.19	已背书	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票据背书
应收票据	10,900,000.00	10,900,000.00	已贴现	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已质押	短期借款质押
应收账款	47,917,162.24	47,917,162.24	保理	附追索权的保理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9,258,548.58	12,424,254.13	抵押	抵押给融资租赁公司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21,128,589.01	6,252,504.14	抵押	抵押给银行
无形资产-土地	820,767.35	623,782.99	抵押	抵押给银行
合计	222,347,579.35	200,440,215.67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注 1]	20,445,905.11	9,903,764.22
抵押借款[注 2]	59,300,000.00	40,533,100.00
保证借款[注 3]	28,000,000.00	13,511,400.00
信用借款[注 4]	10,000,000.00	13,010,337.50
票据贴现、保理融资[注 5]	5,897,999.42	58,817,162.24
合计	123,643,904.53	135,775,763.96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14]。

[注 1]质押借款本金期末余额 2,044.59 万元，其中：

①本公司以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 971.05 万元作为质押，向中信银行合肥分行借款 952.99 万元，同时由徐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本公司以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 115.00 万元作为质押，向兴业银行扬中支行借款 113.00 万元。

③本公司以银行存款 1021.40 万元作为质押，向宁波银行扬南京分行借款 978.60 万元。

[注 2]抵押借款本金期末余额 5,930.00 万元，其中：

①本公司以其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 1 幢 2 幢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农商行柘塘支行借款 4,900.00 万元，同时由徐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借款期末余额 4,780.00 万元。

②本公司以其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 3 幢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农商行柘塘支行借款 500.00 万元，同时由徐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③张骏夫妇以其鼓楼区闽江路 18 号 05 幢三单元 1201 室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向南京银行白下高新支行借款 650.00 万元作抵押担保，同时由徐荣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3]保证借款本金期末余额 2,800.00 万元，其中：

① 本公司由徐荣魏小兰夫妇提供最高额 350.00 万元的保证，向南京银行城东支行借款 350.00 万元。

②本公司由徐荣魏小兰夫妇提供最高额 500.00 万元的保证，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向交通银行江苏省分行营业部借款 500.00 万元。

③本公司由徐荣魏小兰夫妇、南京紫金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 500.00 万元的保证，向宁波银行南京分行借款 500.00 万元。

④本公司由徐荣魏小兰夫妇、江苏省信保南京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450.00 万元的保证，向中国农业银行柘塘支行借款 450.00 万元。

⑤本公司由徐荣魏小兰夫妇、张骏夏敏夫妇、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1000 万元的保证，向中国工商银行溧水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

[注 4]信用借款本金期末余额 1,000.00 万元，其中：

①本公司以信用担保，向邮储银行南京溧水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

[注 5] 票据贴现、保理融资期末余额 589.80 万元，其中：

① 未到期的低信用等级票据贴现还原至短期借款 589.80 万元。

16、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777,774.67	125,966,482.04
合计	57,777,774.67	125,966,482.04

注：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到期未支付的票据。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3,674,367.76	16,047,286.48
工程设备	61,754.33	859,606.53
合计	73,736,122.09	16,906,893.0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应付账款

无

1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98,429.66	1,651,437.73
合计	698,429.66	1,651,437.73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无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486,914.20	8,498,885.31	11,970,856.32	2,014,943.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1,492.64	741,492.64	

三、辞退福利				
四、股份支付				
合计	5,486,914.20	9,240,377.95	12,712,348.96	2,014,943.19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99,498.75	6,961,624.49	10,433,595.50	1,827,527.74
2、职工福利费		895,767.56	895,767.56	
3、社会保险费		446,207.26	446,207.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9,029.74	389,029.74	
补充医疗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34,985.74	34,985.74	
工伤保险费		22,191.78	22,191.78	
4、住房公积金		195,286.00	195,28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7,415.45			187,415.45
6、其他				
合计	5,486,914.20	8,498,885.31	11,970,856.32	2,014,943.19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99,714.67	699,714.67	
2、失业保险费		41,777.97	41,777.97	
合计		741,492.64	741,492.64	

20、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364.61	851,350.73
个人所得税	9,054.02	349.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71.24	59,108.56
教育费附加	3479.46	42,220.40
土地使用税	25,012.51	25,012.51
印花税	101,351.54	86,683.47
房产税	68,564.98	68,564.98
合计	289,698.36	1,133,290.43

21、其他应付款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311,800.00	60,426.71
合计	13,311,800.00	60,426.71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44,317.64	44,317.64
往来款		0.03
个人往来款	26,682.36	16,109.04
预提保安服务费用及督导费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13,240,800.00	
合计	13,311,800.00	60,426.7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619,544.48	4,669,487.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	220,145.63
合计	1,819,544.48	4,889,632.76

23、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转让或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26,665,966.90	17,165,342.19
待转销项税	90,795.86	220,942.09
非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26,756,762.76	17,386,284.28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注]	22,750,000.00	22,870,145.6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	220,145.63
合计	22,550,000.00	22,650,000.00

注：抵押并担保借款本金期末余额 2,255.00 万元，其中：

① 本公司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太平南路 538 号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溧水开发区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作抵押担保，同时由徐荣魏小兰夫妇、张骏夏敏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期末余额 985.00 万元。

② 本公司以其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 3 幢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农商行柘塘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同时由徐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③ 本公司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太平南路 538 号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为鸿坤向中国银行溧水开发区支行借款 300.00 万元作抵押担保，同时由徐荣魏小兰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期末余额 290.00 万元。

25、长期应付款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 长期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1,619,544.48	4,669,487.13
减：一年内到期	1,619,544.48	4,669,487.13
合计		

26、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524,073.10		67,637.61	1,456,435.49
合计	1,524,073.10		67,637.61	1,456,435.49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挤压车间土地补助	812,737.72		11,610.54		801,127.18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补助	131,478.23		14,608.70		116,869.53	与资产相关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奖金补助	579,857.15		41,418.37		538,438.7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24,073.10		67,637.61		1,456,435.49	

27、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46,300,000.00						46,300,000.00

28、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3,765,006.61			13,765,006.61
其他资本公积	6,720,118.31			6,720,118.31
合计	20,485,124.92			20,485,124.92

2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97,267.19	318,238.91		6,215,506.10
合计	5,897,267.19	318,238.91		6,215,506.10

30、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37,107,221.1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6,130.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8,238.91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00,400.00	
未分配利润转作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974,712.75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1,758,086.37	336,164,444.38	376,278,894.78	343,597,461.76
其他业务	26,618,209.80	25,585,022.78	23,400,546.75	22,845,215.80
合计	388,376,296.17	361,749,467.16	399,679,441.53	366,442,677.5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收入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商品类型				
铝型材	361,065,686.61	335,682,684.13	375,494,234.21	342,951,775.09
铝型材深加工	692,399.76	481,760.25	784,660.57	645,686.67
其他业务	26,618,209.80	25,585,022.78	23,400,546.75	22,845,215.80
合计	388,376,296.17	361,749,467.16	399,679,441.53	366,442,677.56
二、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388,376,296.17	361,749,467.16	399,679,441.53	366,442,677.56
合计	388,376,296.17	361,749,467.16	399,679,441.53	366,442,677.56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89.25	647.20
教育费附加	4,767.12	193.92
房产税	137,129.96	137,129.96
土地使用税	50,025.02	50,025.02
印花税	182,928.44	160,827.06
合计	381,639.79	348,823.16

3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2,102.11	376,218.56
招待费	101,934.84	101,992.50
差旅费	21,869.62	4,632.79
汽车费用	20,201.37	28,813.00
办公费	13,963.65	14,598.45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折旧及摊销	105,848.87	82,816.19
服务费		1,089,407.10
其他	73,108.84	5,832.67
合计	669,029.30	1,704,311.26

3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3,911.04	1,202,829.25
办公费	83,666.16	134,325.98
汽车费用	137,869.32	199,718.10
折旧及摊销	293,136.47	302,738.05
差旅费	21,915.76	24,265.45
中介机构费	264,403.13	307,594.91
业务招待费	245,276.70	298,196.80
保险费	94,574.45	81,685.00
修理费	364,944.83	453,523.27
其他	483,048.70	600,305.44
合计	3,002,746.56	3,605,182.25

35、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8,294,911.21	6,042,606.28
职工薪酬	2,880,186.94	4,429,891.00
折旧及摊销	1,123,304.07	906,404.16
水电费	866,914.20	832,594.25
燃气费	240,462.87	250,204.63
检测费	66,981.13	53,622.26
其他	157,739.58	247,677.27
合计	13,630,500.00	12,762,999.85

3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31,637.99	3,039,830.66
减：利息收入	42,336.11	362,465.05
手续费	659,905.98	695,646.40
贴现保理费用		1,359,614.86
合计	2,549,207.86	4,732,626.87

37、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703,651.73	2,041,690.26
合计	2,703,651.73	2,041,690.26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减免税款	2,491,014.12	1,974,052.65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奖金补助	41,418.37	41,418.37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补助	14,608.70	14,608.70	与资产相关
挤压车间土地补助	11,610.54	11,610.54	与资产相关
社保补贴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 2024 年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 2024 年高新技术申报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03,651.73	2,041,690.26	

38、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36,949.08	16,886.15
票据贴现支出	-6,310,209.94	-4,681,002.81
合计	-6,273,260.86	-4,664,116.66

3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367,765.03	-1,486,639.12
合计	367,765.03	-1,486,639.12

40、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61,843.02	-304,257.14
合计	-961,843.02	-304,257.14

4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流动资产利得			
其他			
合计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捐赠支出			
其他			
合计			

43、所得税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42.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1,354.24	-1,240,612.10
合计	-956,112.16	-1,240,612.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86,130.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77,919.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税率变动调整前期递延所得税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8,226.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2,437.8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359,819.86

所得税费用	-956,112.16
-------	-------------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728.72	283,582.15
政府补助		
利息收入	42,336.11	362,465.05
票据保证金	95,157,169.98	47,734,888.05
合计	95,205,234.81	48,380,935.2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现金支付的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14,483,233.30	9,820,360.75
以现金支付的销售费用	231,078.32	1,245,276.51
财务费用-手续费	659,905.98	695,646.40
支付的往来款	1,325,935.04	
票据保证金	46,271,613.51	95,253,409.75
其他流动资产、营业外支出		6,830.56
合计	62,971,766.15	107,021,523.9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及收益	63,036,949.08	50,016,886.15
合计	63,036,949.08	50,016,886.15

2)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63,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63,000,000.00	50,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本金	18,00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27,800,000.00	10,893.19
合计	45,800,000.00	10,893.19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还关联方借款本金及利息	5,000,000.00	1,000,000.00
非金融机构还款	33,011,076.60	3,901,887.20
合计	38,011,076.60	4,901,887.20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86,130.54	6,910,110.02
加：信用减值损失	-367,765.03	1,486,639.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98,247.66	4,211,716.20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3,021.88	53,021.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4,213.34	814,310.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1,843.02	304,257.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31,637.99	4,399,445.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949.08	-16,88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1,354.24	-1,240,612.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51,004.73	-19,641,226.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73,405.89	32,485,649.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29,100.32	26,030,118.95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2,326.92	55,796,543.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62,479.74	1,976,588.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55,449.01	121,918.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07,030.73	1,854,670.2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362,479.74	1,976,588.31
其中：库存现金	8,634.94	14,868.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53,844.80	1,961,719.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62,479.74	1,976,588.31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56,485,613.51	95,157,169.98	票据保证金
合计	56,485,613.51	95,157,169.98	票据保证金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2,747,806.52	4,429,891.00
折旧和摊销	1,123,304.07	906,404.16
材料领用	8,294,911.21	7,179,027.42
其他费用	1,464,478.20	247,677.27
合计	13,630,500.00	12,762,999.85

2、开发支出

项目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	--	------	------	--

	期初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增加	确认 为无 形资 产	计入当期损益	期 末 余 额
高强轻质铝合金型材及其制备方法的研究		974,655.26			974,655.26	
提高铝棒温度均匀化的研发		859,336.75			859,336.75	
提高铝型材物理性能的研发		934,126.60			934,126.60	
低碳节能型智能温控系统的研发		1,028,239.29			1,028,239.29	
可垂直安装的光伏组件边框结构研发		1,047,063.35			1,047,063.35	
黑色太阳能边框产能提高的研发		1,017,897.23			1,017,897.23	
控制着色槽液温度的研发		960,747.26			960,747.26	
喷砂对力学性能影响的研发		992,909.61			992,909.61	
电解着色型材耐盐雾性的研发		879,189.24			879,189.24	
排列式角码自动冲压系统的研发		890,776.99			890,776.99	
提高太阳能型材整料上料系统的研发		839,267.48			839,267.48	
楔型活动冲压模具的开发---边角冲压		901,275.62			901,275.62	
太阳能锯床废料收集系统的研发		593,270.72			593,270.72	
防风型太阳能边框研发		883,126.69			883,126.69	
屋顶防水平面瓦结构太阳能边框研发		828,617.91			828,617.91	
合计		13,630,500.00			13,630,5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南京市	50 万元	南京市	铝材、金属制品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铝合金门窗制作、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九、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524,073.10			67,637.61		1,456,435.4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24,073.10			67,637.61		1,456,435.49	/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703,651.73	2,041,690.26
合计	2,703,651.73	2,041,690.2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借款有关（详见本附注五、15）。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二）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

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96.4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应收票据占本公司应收票据总额的 87.60%。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应收款项融资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徐荣先生和张骏先生。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堃德建设）持有公司 3,080.0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5227%；徐荣持有公司 180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8877%；张骏持有公司 155.01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3479%。以上合计 3,415.01 万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3.7583%。徐荣持有堃德建设 31.56%股权，张骏持有堃德建设 13.65%股权，二人合计持有堃德建设 45.21%股权，同时双方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形成对堃德建设的共同控制关系，为堃德建设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
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	66.5227
蔡智谦	股东	1.4039
季必美	股东	2.1598
王爱娣	股东、董事会秘书	1.8356
张骏	股东、董事、总经理	3.3479
徐荣	股东、董事长	3.8877
费嘉	股东	0.6479
李若凡	股东	0.6479
曹庆福	股东	0.9719
王洋	股东、监事	0.6479
田卫群	股东、董事、财务总监	1.5112
伍锋	董事	0.2160
雍定超	董事	0.6479
南京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0.0000
南京和木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0.0000
上海美客鼎嵘自动化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	2.1598
南京凯环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	2.1598
江苏梵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	2.1598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注 1]	2,900,000.00	2024/1/23	2027/1/20	否
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注 2]	10,000,000.00	2023/6/28	2026/6/27	否

[注 1]:本公司股东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太平南路 538 号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溧水开发区支行借款 290.00 万元作抵押担保,同时由徐荣魏小兰夫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 2]:本公司以其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 3 幢房产及其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向农商行柘塘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同时由徐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徐荣夫妇、张骏夫妇[注 1]	6,500,000.00	2024/10/29	2025/10/19	否
徐荣夫妇、南京紫金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24/9/24	2025/9/23	否
徐荣夫妇、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8/30	2025/8/23	否
徐荣夫妇	3,500,000.00	2024/10/29	2025/10/19	否
徐荣夫妇、张骏夫妇、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 2]	9,850,000.00	2023/12/1	2026/11/20	否
徐荣夫妇、江苏信保南京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5/4/11	2026/4/10	否
徐荣	47,800,000.00	2025/4/25	2026/4/24	否
徐荣	9,529,905.11	2025/4/11	2025/10/17	否
徐荣	5,000,000.00	2024/7/24	2025/7/22	否

徐荣	10,000,000.00	2023/6/28	2026/6/27	否
徐荣夫妇、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 3]	2,900,000.00	2024/1/22	2027/1/20	否

[注 1]:张骏夏敏夫妇以其所有的鼓楼区闽江路 18 号 05 幢三单元 1201 室不动产作最高额 650 万的抵押担保向南京银行城东支行借款。

[注 2]: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太平南路 538 号（宁房权证白变字第 296065 号；宁白国用（2008）第 02978 号）商业房地产作最高额 1500 万的抵押担保向中国银行溧水开发区支行借款。

[注 3]: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所有的太平南路 538 号（宁房权证白变字第 296065 号；宁白国用（2008）第 02978 号）商业房地产作最高额 500 万的抵押担保向中国银行溧水开发区支行借款。

（2）关联借款情况

借款方	借款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借款利率
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注 1]	13,000,000.00	2025/1/7	2025/12/31	3.2%

[注 1]公司因业务发展计划以及资金需求，本公司向关联方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1,800.00 万元，期末借款余额为 1,300.00 万元。

5、关联应收应付款项

（1）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南京和木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383.80	32,383.8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240,800.00	
合计		13,273,183.80	32,383.80

十三、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照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20,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注：2015 年 7 月 24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议案决定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等 22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 2,8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 1.5 元。股权激励条件为自获取之日起限售 24 个月，限售期满后每 12 个月减持股份数量不得高于本次增发获得股份数量的 25%。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认购的，上述限售期满后，每年出售的股份数量需满足《公司法》的要求。在限售期内被激励对象必需持续为公司提供服务，且在公司不违反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不得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被激励对象在限售期内除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而退休外，无论因何种其他原因离职，均需在离职前原价向鸿发有色董事会指定的其他被激励人员转让本次发行所获的全部股份。

2015 年 10 月 24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议案决定向南京凯环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美客铝制品有限公司、江苏梵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美诚铝业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3.90 元。

因公司目前在股转系统中未发生公开交易，无公开报价，公司股份支付公允价值以 2015 年 10 月非公开发行价为基础确定，公允价值为 2.4 元每股（ $3.9-1.5=2.4$ ）。2015 年确认 1,400,000.00 元股份支付（ $2800000 \times 2.4 \div 24 \times 5=1400000$ ）；2016 年确认 3,360,000.00 元股份支付（ $2800000 \times 2.4 \div 24 \times 12=3360000$ ）；2017 年 1-7 月确认 1,960,000.00 元股份支付（ $2800000 \times 2.4 \div 24 \times 7=1960000$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本公司提供铝型材及制品、装饰材料生产、销售；钢结构制作、安装。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期内	148,094,629.83	132,068,847.79

信用期至 1 年（含 1 年，下同）	54,897,491.54	61,160,439.70
1 至 2 年	1,535,104.00	2,081,280.15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4,527,225.37	195,310,567.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527,225.37	100.00	2,898,384.98	1.42	201,628,840.39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04,527,225.37	100.00	2,898,384.98	1.42	201,628,840.39
合计	204,527,225.37	100.00	2,898,384.98	1.42	201,628,840.3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310,567.64	100.00	3,266,150.01	1.67	192,044,417.63
其中：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5,310,567.64	100.00	3,266,150.01	1.67	192,044,417.63
合计	195,310,567.64	100.00	3,266,150.01	1.67	192,044,417.63

期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48,094,629.83		
信用期至 1 年（含 1 年，下同）	54,897,491.54	2,744,874.58	5.00
1 至 2 年	1,535,104.00	153,510.40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04,527,225.37	2,898,384.98	15.00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132,068,847.79		
信用期至1年(含1年,下同)	61,160,439.70	3,058,021.99	5.00
1至2年	2,081,280.15	208,128.02	10.00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95,310,567.64	3,266,150.01	1.67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6,150.01		367,765.03			2,898,384.98
合计	3,266,150.01		367,765.03			2,898,384.98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121,258.31	信用期、信用期-1年	27.44	1,701,749.92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49,725.05	信用期、 信用期-1 年	40.75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 (镇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26,604.80	信用期、 信用期-1 年	21.82	1,043,124.66
珠海鸿钧新能源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24,720.00	信用期、 信用期-1 年	3.34	
江苏江东光能科技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6,442.73	信用期、 信用期-1 年	2.99	
合计		197,028,750.89		96.34	2,744,874.58

说明：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按集团合并口径统计。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969.53	125,937.98
合计	14,969.53	125,937.98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4,969.53	125,937.9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4,969.53	125,937.98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2,000.00	8,214.28
代垫款	12,969.53	101,723.70

保证金押金		16,000.00
合计	14,969.53	125,937.9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有色社保	代垫款		1 年以内		
公积金	代垫款		1 年以内		
新疆领标工程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押金		1 年以内		
吴刚	员工备用金	2,000.00	1 年以内	13.36	
彭宽凤	员工备用金	12,969.53	1 年以内	86.64	
合计		14,969.53		1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21,199.76		1,921,199.76	1,921,199.76		1,921,199.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921,199.76		1,921,199.76	1,921,199.76		1,921,199.7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鸿坤铝业制造有限公司	1,921,199.76			1,921,199.76		

合计	1,921,199.76			1,921,199.76		
----	--------------	--	--	--------------	--	--

(3)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无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1,065,686.61	335,682,684.13	375,621,028.63	343,078,569.51
其他业务	26,618,209.80	25,585,022.78	23,400,546.75	22,845,215.80
合计	387,683,896.41	361,267,706.91	399,021,575.38	365,923,785.31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收入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商品类型				
铝型材	361,065,686.61	335,682,684.13	375,621,028.63	343,078,569.51
其他业务	26,618,209.80	25,585,022.78	23,400,546.75	22,845,215.80
合计	387,683,896.41	361,267,706.91	399,021,575.38	365,923,785.31
二、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转让	387,683,896.41	361,267,706.91	399,021,575.38	365,923,785.31
合计	387,683,896.41	361,267,706.91	399,021,575.38	365,923,785.31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36,949.08	16,886.15
票据贴现支出	-6,310,209.94	-4,681,002.81
合计	-6,273,260.86	-4,664,116.66

十八、补充资料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61,843.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949.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779,893.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984.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662,909.8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0	0.0688	0.068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	0.0831	0.0831

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5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9,893.94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6,984.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2,909.85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